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right Prosperous Holdings Limited

晉盈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23)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一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列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股數投票方式獲出席及投票的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就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採納中文名稱作識別用途及建議更新發行股份之現有一般授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出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公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列之特別決議案及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股數投票方式獲出席及投票的股東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數目為2,060,021,076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就決議案放棄表決，亦概無任何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於會上僅可投票反對決議案。

* 僅供識別

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表決之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批准把本公司之名稱更改為「Sustainable Forest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為中文名稱以供識別之用	469,030,763 (100%)	無 (0%)
普通決議案		
2. 更新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20%之新股份	468,828,263 (99.96%)	202,500 (0.04%)

根據上述之投票表決結果，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晉盈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趙炎仁

香港，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梁秋平先生、趙炎仁先生及 *Leandro Dos Martires Guerra*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紹雄先生、朱健宏先生及 *John Tewksbury Banigan* 先生。